

证券代码：832460

证券简称：成光兴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10月18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何细雄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3年10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0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7.5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刊登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，公司股东以临时提案的形式重新提名何细雄为董事，并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何细雄，男，1975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历任深圳悠特电子厂（台湾东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大陆厂）工程部课长，深圳市永旭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，公司研发部经理、副总经理，现主管公司产品设计及市场开发事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何细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担任董事人员的情况。本次人员的任命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署的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0 日